

✚ 參與補助案件名稱：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海外翱翔組 G-8-1 融合創生永續教育

✚ 案號（無案號者免填）：

✚ 申請人就本案是否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 2 條第 1 項之公職人員或第 3 條第 1 項公職人員之關係人？

是。請接續填寫下列各表。

否。免填下列各表，並請逕於以下簽名欄簽名及簽署填表日期。

表 1：

本案補助對象係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：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職人員（勾選此項者，無需填寫表 2）	
姓名：	服務機關團體： 職稱：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公職人員之關係人（勾選此項者，請繼續填寫表 2）	

表 2：

公職人員：	
姓名： 吳思瑤	服務機關團體： 立法院 職稱： 立法委員
關係人（屬自然人者）：姓名 蔡育荳	
關係人（屬營利事業、非營利之法人或非法人團體）：	
名稱	統一編號 代表人或管理人姓名
關係人與公職人員第 3 條第 1 項各款之關係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1 款	公職人員之配偶或共同生活之家屬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2 款	公職人員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稱謂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3 款	公職人員或其配偶信託財產之受託人 受託人名稱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4 款 (請填寫 abc 欄位)	a. 請勾選關係人係屬下列何者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利事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營利法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法人團體
	b. 請勾選係以下何者擔任職務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職人員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職人員之配偶或共同生活之家屬。姓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職人員二親等以內親屬。 親屬稱謂： (填寫親屬稱謂例如：兒媳、女婿、兄嫂、弟媳、連襟、妯娌) 姓名：
	c. 請勾選擔任職務名稱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負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立董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察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理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類似職務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 5 款	經公職人員進用之機要人員 機要人員之服務機關： 職稱：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第 6 款	各級民意代表之助理 助理之服務機關： 立委吳思瑤國會辦公室 職稱： 法案助理

備註：

(若有其他記載事項請填於備註)

填表人簽名或蓋章： 蔡育荳

(填表人屬營利事業、非營利之法人或非法人團體者，請一併由該「事業法人團體」及「負責人」蓋章)

填表日期： 2026 年 2 月 24 日

此致 教育部